

证券代码：872299

证券简称：亚捷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戚顺银
- 会议列席人员：郭从力、佟晓辉、金苹、李洪滨、郑林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不再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拟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知各位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亚捷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